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运作方式、变更基金份额类别及修改其他相关事项而来。《关于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运作方式、变更基金份额类别及修改其他相关事项的议案》经2014年8月18日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自2014年8月18日起,由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的,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承诺,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固定收益类资产、股票、权证等。投资人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均为人民币10元。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元。

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的市场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基金份额或证券市场价格交易量不足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以及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等等。此外,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封闭运作期间无法实现的风险、发生巨额赎回而赎回款项面临延缓支付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特定情形下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基金整体的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率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1.00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1.00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人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基金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2月18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贺晋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2.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
| 广东海通信托有限公司 | 1/4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 |
| 渤海信托控股有限公司 | 1/4 |
|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1/6 |
|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1/12 |
| 总计 | 100%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叶俊英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总法律顾问、副科长、科长,广东省省油气专卖办办公室干部,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裁,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

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董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秦力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

曾任美的集团空调事业部技术主管、企划经理,佛山顺德百年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美的空调深圳营销中心区域经理,佛山顺德创佳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长虹空调广州营销中心营销总监,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总监、董事、副总裁,现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盈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东辉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州市东建实业总公

司发展部投资计划员,广州商贸中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总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

副总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

总裁、常务副总,董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

事长,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

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

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

总裁、常务副总,董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

事长,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

事长。

朱征夫先生,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经济贸易律

师事务所房地产部主任,广东大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东

省国土厅广东地产交易服务中心副主任。现任广东东方企

业律师事务所主任。

李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交通银行广州

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尊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

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

经理、总裁助理、市场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

事会主席。

李鹤金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

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

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张优进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

方证券交易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

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

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肖坚先生,经济学硕士,副董事长。曾任广东尊财信托投资

公司职员,香港安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粤信(香港)投资

公司职员,香港安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粤信(香港)投资